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
承辦人：吳翰林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65
傳真：(02)29601989
電子信箱：AX746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522266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CWU93K）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以，「職場性騷擾申訴處理指導手冊」業經勞動部修正，並置於該部就業平等網-便民服務專區（網址：https://eeweb.mol.gov.tw/）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5年11月9日總處培字第1150023772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、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新北市美術館、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市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1 10:59:28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